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在长沙市五一大道 235 号湘域中央 1 号楼四楼公司总部 428 会议室召开。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应出席会议监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5 人，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推举张炎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张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张炎女士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拟收购天剑华城部分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天剑华城部分资产的收购，收购价格以专业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为基础，价格公允。本次资产收购一方面有助于解决目前公司总部办公场地紧张的状况，有利于公司形象提升和长远发展；另一方面，能够尽快收回无锡仓储合同纠纷案中所涉大部分款项，最大程度降低公司损失，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关于政府征收公司东风路 109 号土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长沙市政府对公司东风路资产的有偿征收，征收价格在长沙市火车北站片区棚户区改造拆迁建设指挥部聘请的评估公司评估价格的基础上，经各方当事人平等、自愿协商确定，价格公允，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以上第二、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

张炎：女，汉族，1963 年 8 月出生，浙江鄞县人，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派驻成员公司财务总监、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财务资产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资产管理部部长，浙江物产中大元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